

证券代码：832683

证券简称：湖北祥锦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湖北祥锦汽车转向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5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北祥锦汽车转向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卫锦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9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9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7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9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7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9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9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9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9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财政贷款并由全体股东提供连带保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7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9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2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郑卫锦和其配偶罗月慧持有公司股东石首市祥锦汽配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祥锦投资”）100%股权，罗月慧持有公司股东石首市祥和汽配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祥和投资”）100%股权，祥锦投资和祥和投资持有公司100%股权，全体股东祥锦投资、祥和投资均需要回避表决，考虑到郑卫锦、罗月慧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祥锦投资、祥和投资豁免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7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9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郑卫锦和其配偶罗月慧持有公司股东祥锦投资 100%股权，罗月慧持有公司股东祥和投资 100%股权，祥锦投资和祥和投资持有公司 100%股权，全体股东祥锦投资、祥和投资均需要回避表决，考虑到郑卫锦、罗月慧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祥锦投资、祥和投资豁免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邓琼华 罗闰涛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：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召集人及出席年度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湖北祥锦汽车转向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盈科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祥锦汽车转向系

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湖北祥锦汽车转向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6 日